

## 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12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或“交运股份”）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8 亿元（含 8 亿元）公司债券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[2012]1201 号文核准。

2012 年 11 月 15 日，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在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进行了票面利率询价，根据网下向机构投资者询价结果，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充分协商和审慎判断，最终确定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为 5.05%。

发行人将按上述票面利率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公开发售（网上发行代码为“751997”，简称为“12 沪交运”），并将于 2012 年 11 月 16 日、11 月 19 日和 11 月 20 日面向机构投资者网下发行（简称为“12 沪交运”）。具体认购方法请参考 2012 年 11 月 14 日刊登在《上海证券报》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[www.sse.com.cn](http://www.sse.com.cn)）上的《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发行人：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
债券受托管理人、保荐机构、主承销商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二零一二年十一月十六日

（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 2012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》的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2年11月16日

(本页无正文，为《上海交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券票面利率公告》  
之盖章页)

债券受托管理人、保荐机构、主承销商：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